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何如海先生

黎文傑先生

李志恒先生

劉兆聰先生

袁志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阮雲道先生

授權代表

崔少安先生

譚耀忠先生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岳博士(主席)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鄭岳博士(主席)

崔少安先生

黎文傑先生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

崔少安先生(主席)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阮雲道先生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6號 海濱工業大廈11樓E1座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增城區

岳湖村上圍沙河社

郵編:511335

泰國主要營業地點

99/1 Mu Phaholyothin Road, Sanubtueb Wangnoi, Ayutthaya 13170, Thailan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盤谷銀行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ipegroup.com

股份代號

929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公司里程



_零-_年

江蘇科達開始發展本集團於常熟地皮第一期建造工程 此舉將提供42,000平方米生產面積

IPE(香港)獲頒Continental Automotive Asia亞洲特別供應商獎

_零---年

廣州新豪獲頒博格華納汽車零部件(寧波)有限公司優秀供應商

江蘇科達獲頒ISO 9001: 2008認證

二零一零年

廣州新豪獲頒AS9100認證 — 航天認證

廣州新豪獲頒伊頓液壓系統(濟寧)有限公司優秀伊 應商

廣州新豪獲頒德爾福上海動力推進系統有限公司傑出供 應商

二零零九年

廣州新豪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廣州新豪獲頒ISO 14001:2004認證

廣州新豪獲頒大陸汽車電子(蕪湖)有限公司最佳技術 開發供應商

二零零八年

IPF (香港) 獲領Rosch集團優先供確認

IPF (表國) 獲領T\$16949認證 — 汽車認證

二零零七年

IPE(泰國)獲頒ISO 14001:2004認證

參與中意合營企業Hydraulic Technologies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布氏液壓技術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位於中國從事液壓閥門及設備裝配。 國際精密集團擁有該合營企業15%權益





公司里程

二零零六年

廣州新豪獲頒TS16949認證 — 汽車認證

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_ 九九十年

於泰國成立IPE(泰國)

IPE(新加坡)獲新加坡政府頒發「五十大傑出企業」 殊榮

一九九零年

於新加坡成立IPE(新加坡)

二零零五年

獲Bosch、Delphi、Siemens VDO及TRW認可為合資格 汽車零件供應商

二零零二年

IPE(泰國)之生產設施獲頒ISO 9001認證

東莞科達之生產設施獲頒ISO 9001:2000及QS 9000認 ^臵

於中國內地成立廣州新豪

一九九四年

於香港成立IPE(香港)

於中國內地成立東莞科達







集團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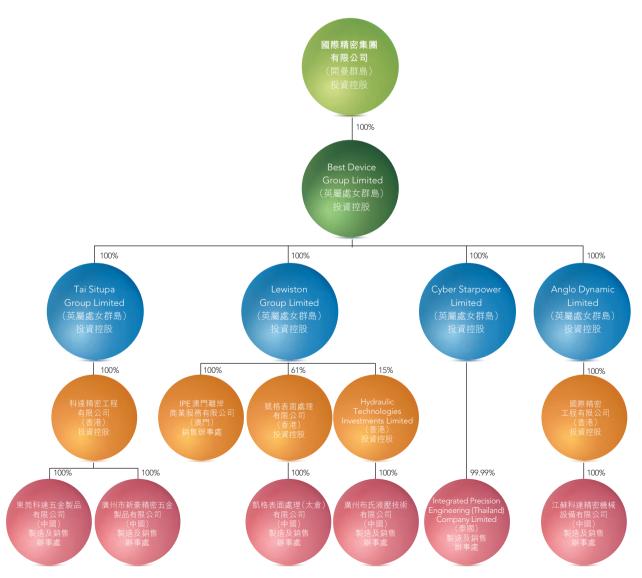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國際精密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精密金屬零件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在新加坡開展其精密金屬零件業務,現在製造用於硬盤驅動器(「HDD」)、液壓設備、汽車零件、電子及其他儀器的精密金屬零件及裝配零件。

本集團之尊貴客戶全為資訊科技、液壓動力、汽車及電器行業之頂級跨國企業。彼等對精密金屬零件之精確度要求極高。除按照客戶規格供應大量精密零件外,本集團亦為全球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並與彼等緊密合作推行新項目。由於該等項目涉及各種金屬及塑膠零件、電子線路的開發,並需將各種零件最後組裝及測試組裝設備的專業知識,方可運送予最終用家,故該等項目一般需要花費頗長時間方能運作。本集團已建立一支優秀的工程師隊伍,能夠為世界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

集團架構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摘要

業績

				截	至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	 ·度			
	二零一二	二年							二零零厂	
	千港元	%								
收入	974,652	100%	991,829	100%	1,054,243	100%	695,725	100%	861,716	100%
銷售成本	(763,525)	78%	(793,184)	80%	(780,942)	74%	(587,363)	84%	(656,845)	76%
毛利	211,127	22%	198,645	20%	273,301	26%	108,362	16%	204,871	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4,080	2%	11,695	1%	11,580	1%	21,379	3%	2,759	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875)	3%	(22,743)	2%	(25,676)	2%	(19,155)	3%	(24,244)	3%
行政開支	(99,972)	10%	(93,689)	9%	(88,104)	9%	(70,112)	10%	(69,995)	8%
其他開支	(4,215)	0%	(9,976)	1%	(9,433)	1%	(7,149)	1%	(21,432)	2%
融資成本	(16,587)	2%	(16,849)	2%	(14,341)	1%	(15,985)	2%	(23,319)	3%
除税前溢利	87,558	9 %	67,083	7%	147,327	14%	17,340	3%	68,640	8%
所得税開支	(17,124)	2%	(16,778)	2%	(14,489)	1%	(5,011)	1%	(8,256)	1%
本年度溢利	70,434	7 %	50,305	5%	132,838	13%	12,329	2%	60,384	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持有人	70,522	7 %	49,812	5%	132,355	13%	12,587	2%	61,149	7%
非控股權益	(88)	0%	493	0%	483	0%	(258)	0%	(765)	0%
	70,434	7 %	50,305	5%	132,838	13%	12,329	2%	60,384	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01,941	1,106,607	1,189,693	1,082,305*	1,184,807*				
流動資產總值	969,196	952,700	801,534	595,544*	580,686*				
流動負債總值	538,226	725,861	653,629	472,138*	555,041*				
流動資產淨值	430,970	226,839	147,905	123,406*	25,645*				
非流動負債總值	24,070	17,186	95,688	150,562*	265,287*				
權益總額	1,408,841	1,316,260	1,241,910	1,055,149	945,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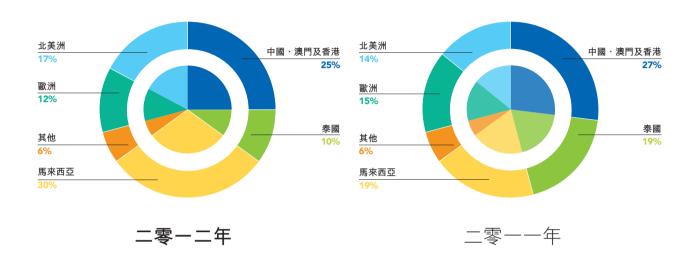
^{*} 經重列





財務摘要

地區分類比例



比率分析

		截至十	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主要統計數據:					
流動比率	1.80	1.31	1.23	1.26*	1.05*
資本負債比率					
(借貸淨額/股東權益)	不適用	0.09	0.19	0.25	0.40
股息派發比率	29.1 %	29.7%	29.9%	_	27.9%
毛利率	21.7%	20.0%	25.9%	15.6%	23.8%
除利息、税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率	27.7 %	25.0%	30.2%	26.0%	26.0%
純利率	7.2%	5.1%	12.6%	1.8%	7.0%
應收賬款平均日數	80天	87天	81天	104天	85天
存貨周轉平均日數	122天	102天	86天	137天	127天
每股股份數據: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51	1.42	1.34	1.15	1.35
每股股息	2.2港仙	1.6港仙	4.3港仙	_	2.4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7.60港仙	5.35港仙	14.39港仙	1.66港仙	8.18港仙*
每股盈利 — 攤薄	7.50港仙	5.11港仙	13.87港仙	1.64港仙	不適用

^{*} 經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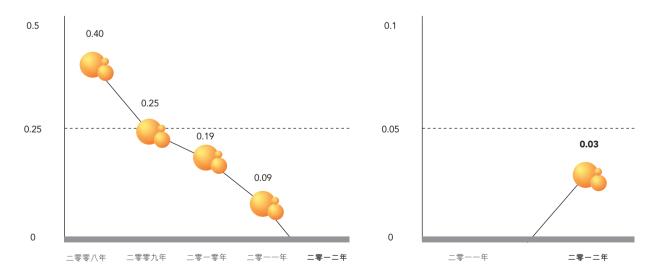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權益、**債項總額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千港元)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

淨現金對權益比率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國際精密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務回顧

業務在本年度開始曾顯露起色,HDD零件業務復甦,汽車零件業務也持續增長。但即使早於年初,集團液壓設備零件的需求已減弱(此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銷售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下跌12.2%),及至本年度下半年,受到二零一二年環球經濟萎靡不振,不明朗因素充斥拖累,表現更每況愈下,致使年度液壓設備零件銷售較二零一一年下跌20.5%。

令人失望的是,上半年HDD零件銷售回升,僅反映個人電腦市場供應鏈因二零一一年兩場自然災害後出現嚴重斷層而產生的調整。二零一二年,環球個人電腦市場自二零零一年以來首次經歷年度下降,一間調查公司估計個人電腦銷售將會下跌3.7%。回顧全年,國際精密集團的HDD零件銷售下跌2.1%。

儘管宏觀經濟困難重重,汽車零件業務仍保持不俗增長,整體而言,此分部本年度錄得21.1%銷售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銷售總額為974,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減少1.7%。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為70,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增長41.6%。

近年全球經濟危機一浪接一浪,整體經濟環境疲弱,限制了本集團的定價能力。雖然需求曾短時間反彈,但主要是由於部分客戶存貨不足,急於補充所致(以HDD零件為例,二零一二年年初的需求回升,與二零一一年供應鏈斷層有關)。由於無法確認需求會繼續增加,故難以抬高售價。而儘管管理層不斷努力,仍難阻成本 — 尤其工資 — 上漲對本集團邊際利潤構成的壓力。雖然本集團的邊際利潤於二零一二年略為回升,但要維持甚至提高邊際利潤,將需要本集團時刻保持警覺。

中國勞工市場愈來愈吃緊,故此我們在控制工資成本的同時,亦必須以具競爭力的待遇吸納和挽留員工。除了成本和供應來源外,另一難題是,現今企業要按市場需求變化靈活增減人手,較以往困難。本集團作為一家精密設備工程企業,需要技巧純熟的人手,因而限制我們這方面的靈活性。為此,管理層集中思索如何激勵員工和提高生產力。

為節省成本,並關注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我們致力縮減開支,包括水電開支。例如,本集團已開發其自身的節能LED照明。我們的廠房正更換有關照明工具,而我們於常熟的新設施將會全面採用自身的LED照明工具。為提高產能,我們正就若干生產程序開發更多自動化工程(我們現正開發自身的能廣泛用於工業上的機械人),亦有意為常熟設施自行生產部份資本性設備。

為改善盈利能力,我們已拒絕接受低利潤的訂單。此政策影響營業額,惟本集團認為,在無其他策略考慮之下,我們不應為了銷量而犧牲盈利。





主席報告

前景

若干主要經濟體近期發佈教人鼓舞的經濟數據。若單憑金融市場的表現,似預示二零一三年全球經濟前景可望比之前明朗。以本集團為例,我們的HDD零件及液壓設備零件業務最近陸續收復失地,汽車零件業務亦持續增長。儘管全球不明朗因素揮之不去,但只要金融/經濟環節不再發生重大衝擊事件,我們相信復甦應可持續。

鑑於我們的政策著重盈利能力,我們篩選訂單的程序也更加嚴謹。較高的選擇條件減輕了資源方面的壓力,並讓我們騰出管理時間,專注於常熟設施的長遠增長策略及發展計劃。該項目的第一期結構工程進展順利,預計於本年度第三季竣工。就各項廠房及設備安裝計劃和作出有關投資的時機,仍在考慮當中。我們現時的業務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進行,而對常熟設施的投資,集團意向會透過保留盈利及銀行融資進行。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及辛勞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崔少安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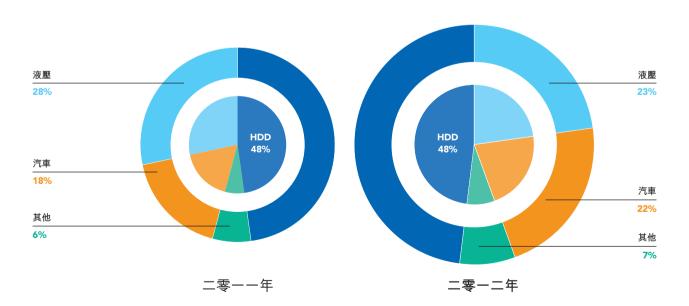
銷售額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的銷售額下跌1.7%,主要由於本集團液壓設備零件銷售額急挫,以及拒收無利可圖的訂單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之銷售額明細分析,連同二零一一年之比較數字:

	二零一二	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百分比變數	
HDD零件	465,803	47.8	475,996	48.0	(2.1)	
液壓設備零件	222,797	22.9	280,130	28.2	(20.5)	
汽車零件	210,438	21.6	173,761	17.5	21.1	
其他	75,614	7.7	61,942	6.3	22.1	
	974,652	100.0	991,829	100.0	(1.7)	

業務分部比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毛利率為21.7%,較二零一一年上升1.7個百分點。

儘管營業額下跌1.7%,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毛利上升至211,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毛利增加12,500,000港元。

由於中國及泰國的相關監管機構落實提高最低工資政策,令該兩個國家的工資大幅增加,使本集團需對抗邊際利潤下降壓力。本集團藉著合併,改善生產程序、提高生產力,提升產品價格及拒絕無盈利訂單,盡量減少成本增加所帶來的影響。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24,100,000港元,增長12,400,000港元。有關金額主要包括 匯兑收益、銀行利息收入以及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之公平值收益,分別為3,600,000港元、13,400,000港元及4,600,000 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為26,900,000港元,佔營業額2.8%,相對於二零一一年佔營業額的比例為2.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運輸費用顯著上升及銷售員工薪金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年內,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6.7%或6,300,000港元,至100,000,000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各種中國稅項增加4.000,000港元,加上通脹推高辦公室開支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輕微下跌至16,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3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平均借貸款項下跌,惟貸款平均利率則由2.9%增加至3.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9,800,000港元,上升41.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0.500,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451,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000,000港元), 以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獲取銀行融資而將任何資產抵押。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財務比率

本集團一般以自有現金流以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提供業務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已發行普通股931,087,790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6,635,290股)計算,每股應佔現金為0.54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7港元),而每股資產淨值為1.51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港元)。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為235,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9,100,000港元)。由於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款項以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非抵押定期存款減少59,400,000港元,本集團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淨額為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4,6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額減少至451,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現金的狀況(即現金及銀行結餘減銀行借貸總額),對比之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擁有借貸淨額(即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122,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為9.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承受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例如主要原材料及機器成本以及生產開支)以日圓、人民幣、泰銖及港元結算,因此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影響,尤其日圓及人民幣升值及泰 銖貶值對本集團盈利會有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貨幣匯率波動之潛在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151名僱員,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370名僱員減少27.9%。

本集團設立購股權計劃,作為對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貢獻之鼓勵及獎賞。本集團亦實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本地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鼓勵員工把握培訓機會以提升工作技能及促進個人發展。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舉辦工作坊,以增強工作安全認識及建立團隊精神。本集團按集團業績、員工個人表現及貢獻獎勵員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53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Tottenhill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崔先生是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計劃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制訂業務經營目標及分派工作。彼於機械工程及精密自動化工程方面積逾37年經驗,並在設計與製造自動化器材設備、精密機械零件及機器零件方面積累廣泛經驗。彼為崔少雄先生(本集團副總經理)之胞兄。崔先生並身兼以下團體的公職:

組織團體	職位
	會董
廣東高科技產業商會	副會長

何如海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於電腦輔助設計及製造業積累逾30年經驗。何先生現時負責整體市場推廣策略及推行本集團策略計劃及目標,並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人事及行政事務。

黎文傑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時專責中國內地整體生產設施及廠房管理工作。彼於改良機器及自動化製造方面擁有逾38年經驗。

李志恆先生,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時負責本集團產品開發及新項目之推行。彼於改良機器及自動化製造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

劉兆聰先生,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劉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負責制定及推行本集團銷售策略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劉先生於精密零件及工業設備之市場推廣及銷售方面積逾16年經驗。

袁志豪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首席財務總監。袁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袁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加入本集團之前,袁先生曾出任香港數間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或財務總監職位。彼於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岳博士,6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鄭博士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獲頒醫事技術學系理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一九七八年、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四年獲比利時魯汶大學頒發內科、外科及產科醫學博士學位、骨科文憑證書及博士學位(生物醫學博士)。畢業後,彼曾於一九七八至一九八四年期間於歐洲以骨科醫生身份執業,及後返回香港,於香港中文大學擔任矯形外科及創傷學系講師,直至一九八六年為止。鄭博士於一九九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出任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並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出任醫管局新界東醫院聯網投標評審委員會委員。彼現時為一名退休骨科醫生,並為兩家從事醫療實驗室診斷及製造醫療裝置業務之私營公司之董事。

蘩翰霆先生,4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美國Purdue University,獲頒食品加工工程學士學位。自畢業後,彼加入百萊瑪工程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項目經理、副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職務,該公司從事建設高速公路、隧道以及環境工程等業務。彼曾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C&C Technology Inc.董事。蔡先生亦為中國香港非開挖技術協會之前主席、副主席及行政秘書。蔡先生於二零一零年起擔任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renchless Technology 副主席。

胡國雄先生,4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胡先生畢業於華盛頓大學,獲頒工商管理文學士學位,現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彼於會計、財務策劃及管理、業務發展、物流、項目管理及合約管理等行業擁有逾25年國際工作經驗。胡先生現於一家國際醫藥公司擔任常務董事,此前在一家國際信託公司任職高級顧問及副總裁達六年。胡先生過往曾出任的其他職銜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太元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華智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阮雲道先生,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阮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彼為資深大律師,於一九七零年獲英國中殿律師學院認許為大律師。彼曾於一九七零年八月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期間任職香港律政署政府助理檢察官及政府檢察官,其後辭去公職,在香港任職私人執業大律師約二十年。阮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期間獲委任為香港律政署刑事檢控專員,為首位及唯一任此職之華人。阮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英女皇委任為御用大律師,而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彼為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大法官。目前,彼為康佰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90)。彼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委任為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3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趙德珍女士,47歲,本集團採購總監。趙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採購及物流之整體管理。彼獲英國國際專業管理協會頒授管理學深造文憑,於辦公室行政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

崔少雄先生,44歲,本集團副總經理。崔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現負責監督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廠房生產部的日常運作及推行特別液壓設備零件項目。彼於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畢業,獲頒通訊及電腦學證書,於製造業擁有逾20年經驗。崔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崔少安先生之胞弟。

江飛先生,40歲,本集團副總經理,主管本集團之熱處理部。彼於華南理工大學畢業,獲頒機械工程深造文憑後,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江先生擁有逾16年製造業經驗。

雷廷勇先生,38歲,本集團副總經理,主管本集團研究及產品開發部。雷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負責項目開發及提高生產效率之資訊控制裝置開發。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42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集團。彼持有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成功及持續性至為重要,亦希望強調董事會在確保本公司有效的領導及監控,以及其營運之誘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擔任著不可或缺的角色。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新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企業管治守則」) 所載的原則。

於整個回顧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及E.1.2條則除外。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偏離詳情於下文概述。

本公司承諾不時檢討及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繼續符合規管規定及股東及投資者日益上升之期望。

董事會

職責及委派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整體管理以及監控,其主要作用為提供領導及批准策略性政策,並以提升股東價值為目的制定計劃。全體董事均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客觀決定。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重大交易(特別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項。

全體董事均可適時地取得一切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之意見與服務,以確保遵行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各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各董事均須以真誠態度履行彼等之職務,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之標準,且一直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董事會亦指派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若干職責,包括推行董事會決策、根據董事會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協調及領導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制定及監督生產及業務規劃與預算以及監督及監控控制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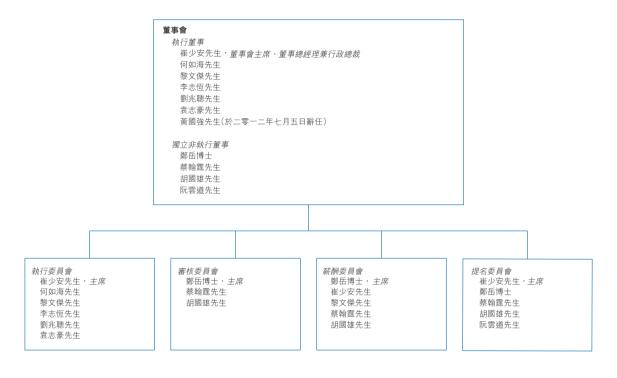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組成

下圖闡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之架構及成員:



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任何關係。董事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內披露。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切合本集團業務需要及作出獨立判斷之技能及經驗所需平衡。所有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廣泛且具價值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專業素質,以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成為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員。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 之規定,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國雄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就其獨立身分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 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目前,崔少安先生身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由於崔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並且於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零件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董事會相信,由崔先生兼任此兩個職位,可為本集團提供持續有效之管理並促進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董事會相信,現時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授權之平衡。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年期均約為1年,直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止。 各執行董事之委任年期均為3年。上述任期均可予提早終止,亦可於屆滿後重續。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程序」作為書面指引,以向董事會提供正式、經詳細考慮及高透明度的程序,以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選。如有需要,本公司可透過外聘人事顧問公司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有關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處理過程,已載列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或董事會增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在下一次股東大會由股東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劉兆聰先生、袁志豪先生、鄭岳博士及阮雲道先生須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擬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爭取重選之退任董事。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連同本年報寄發予全體股東之通函內載有該等董事之詳細資料。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全面之就任介紹,確保彼適當了解本集團業務及運作,並全面知悉彼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培養及增進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並就有關主題向彼等刊發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續)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i)已籌劃由專業組織舉辦的簡報會,對象為全體董事,即崔少安先生、何如海先生、黎文傑先生、李志恆先生、劉兆聰先生、袁志豪先生、黃國強先生、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胡國雄先生及阮雲道先生,內容有關企業管治及上市規則相關修訂的簡報,以及(ii)已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規管最新的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細閱。此外,袁志豪先生亦有參與其他專業組織/機構安排的其他研討會及培訓課程。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規管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身操守準則(「本身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規管可能得知未公佈之本公司股價敏感資料或持有其證券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相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倘本公司知悉有任何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受限期間,將提前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在遵守本身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以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董事會(續)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出席》	次數/會議舉行	次數	
				提名委員會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附註 1)	股東週年大會
崔少安先生	7/7	_	1/1	_	0/1
何如海先生	7/7	_	_	-	0/1
黎文傑先生	7/7	_	1/1	-	0/1
李志恆先生	7/7	_	_	-	0/1
劉兆聰先生	7/7	_	_	-	0/1
袁志豪先生	7/7	_	_	-	1/1
鄭岳博士	7/7	2/2	1/1	-	1/1
蔡翰霆先生	7/7	2/2	1/1	-	1/1
胡國雄先生	7/7	2/2	1/1	-	1/1
阮雲道先生	7/7	_	_	_	1/1
黃國強先生(附註2)	4/4	_	_	_	0/1

附註:

- (1) 自提名委員會成立後,該委員會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任何會議。
- (2) 黃國強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黃先生辭任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舉行四次董事會 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此外,董事會主席亦於年內在並無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委員會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條文,當中要求上市發行人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批准設立提名委員會。目前,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訂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惟不包括執行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股東要求時提供)。所有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均須就彼等所作出之決定或建議向董事會報告。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組成。執行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策略計劃之實施及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之運作, 並就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進行討論及決策。







董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合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岳博士(主席)、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崔少安先生及黎文傑先生。因此,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全體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即採納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及(ii)制訂一套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結構,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之薪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及商議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薪酬待遇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情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劃分如下:

 大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位成員,分別為鄭岳博士(主席)、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國雄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i)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經常項目:(ii)檢討並監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客觀性及審核過程的效率:(ii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iv)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與相關程序以及安排是否足夠及有效,確保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於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董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執行以下主要工作:

- 一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 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
- 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工作範圍、核數師費用及委聘條件;
- 一 討論及建議續聘外聘核數師;
-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及
- 一 檢討僱員就可能發生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會議,就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引起的問題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展開討論。此外,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 之間並無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存在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誠如上文所述,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成立,由合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崔少安先生(主席),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胡國雄先生及阮雲道先生。因此,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首要職責為: (i)檢討董事會成員組合、訂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 (ii)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安排,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成立提名委員會前,董事會整體負責上述的提名委員會職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通過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舉行的會議(當時全體董事均有出席),進行下列工作:

- 一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各類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 一 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及
- 一 評核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對財務申報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佈及須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披露之其他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估。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該等必需之説明及資料,以致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政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之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相當的疑問。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檢討該制度的成效。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並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以及就任何轉變及已識別風險之調查結果及措施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申報職責而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內 「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分析如下:

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服務種類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	2,915
非審核服務: — 税項服務及其他	235
總計:	3,150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譚耀忠先生已參與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譚先生的履歷詳 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攸關重要。本集團亦深明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以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之重要性。

為推廣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ipegroup.com」,作為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平台,該網站載有關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訊及更新、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讓公眾瀏覽。股東及投資者可以書面形式寄發查詢或要求至本公司。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 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6號海濱工業大廈11樓E1座

(註明董事會主席收)

傳真:

(852) 2688 6155

雷郵:

ipehk@ipehk.com.hk

本公司繼續改善與其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對話,確保彼等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本公司會即時處理股東及投資者查詢,並提供所需資料。

此外,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合適的溝通機會。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及合適之高級職員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相關股東會議上回答問題。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E.1.2 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主席須出席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主席崔少安先生因有其他公務在身,故此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由於無法出席會議,崔先生已安排熟悉本公司業務及事宜的其他董事及管理層成員,出席股東大會並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溝通。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利及權益,本公司會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 另外,本公司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詳情如下:

- (i) 於送交呈請當日持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具有表決權利之本公司繳足資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 於任何時間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呈請指明之任何事 項。
- (ii) 倘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推選個別人士(退任董事除外)出任本公司董事,則該名具正式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擬參選人士除外),應發出經其正式簽署的書面通知,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同時須連同由獲提名人士簽署的通知,表明彼願意參選。該等通知須於股東大會日期前最少七日,送交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或本公司註冊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倘有關通知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後方呈交,則呈交有關通知的期限,將由寄發該股東大會通告後翌日起,直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為止。

為免生疑,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送交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呈請、通知或聲明(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使有關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披露。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改動。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股東可參閱組織章程細則,以進一步了解股東權利的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提呈股東大會之決議案均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表決。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立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刊登。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作出本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 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7至116 百。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0.6港仙)(「建議末期股息」)。此項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部分之保留溢利分配。待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上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以現金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暫停辦理股份渦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在適當情況下重列/重新分類)載於年報第5至7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認股權證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3,140,000股上市股份,有關購回之詳情摘要如下:

		每股購	回價格	
購回月份	已購回股份總數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四月	35,000	0.61	0.61	22
二零一二年五月	1,205,000	0.61	0.57	721
二零一二年六月	1,655,000	0.62	0.59	1,00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245,000	0.53	0.53	130
	3,140,000			1,882

購回股份已於年內被註銷,其面值已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扣除。就購回股份支付之溢價1,568,000港元已從本公司保留溢利中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的金額已由本公司保留溢利轉移至資本贖回儲備。

年內購回本公司股份已由董事根據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獲得之股東授權進行,藉此提升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 盈利,整體上對股東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b)及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為669,239,000港元,其中 11,177,000港元擬撥作本年度末期股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儲備包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及繳 入盈餘共367,755,000港元,可予分派,惟於緊隨建議作出該分派有關儲備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 到期之債務。





慈善捐獻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慈善捐獻合共1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6,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回顧年度而言,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47.9%,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作出銷售19.9%。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佔年內總採購額23.1%,而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達6%。

本公司董事、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 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本公司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何如海先生

黎文傑先生

李志恒先生

劉兆聰先生

袁志豪先生

黄國強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阮雲道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本公司現任董事劉兆聰先生、袁志豪先生、鄭岳博士及阮雲道先生將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以上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接獲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胡國雄先生及阮雲道先生發出之獨立身分年度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4至16頁。

董事服務合約

除劉兆聰先生及袁志豪先生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上述者外,擬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須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 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方告作實。其他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本公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性質	附註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崔少安先生	透過受控法團	1	226,784,475	24.36%
	直接實益擁有		7,556,250	0.81%
	透過配偶	2	125,000	0.01%
			234,465,725	25.18%
何如海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31,838,740	3.42%
黎文傑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26,774,500	2.88%
李志恆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25,088,535	2.69%
袁志豪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2,009,616	0.22%

*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Tottenhill Limited(「Tottenhill」)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崔少安先生擁有。基於崔少安先生於Tottenhill之1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Tottenhill所擁有226,784,475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崔少安先生之妻子梁詠儀女士持有,有關權益亦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為梁女士之個人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彼之妻子所持本公司12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 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相關股份
		授出購股權所	佔本公司已發行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性質	涉及相關股份數目	股本百分比*
崔少安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5.37%
劉兆聰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0,288,462	1.10%
袁志豪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7,009,615	0.75%
鄭岳博士	直接實益擁有	1,328,846	0.14%
蔡翰霆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128,846	0.12%
胡國雄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128,846	0.12%
阮雲道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600,000	0.17%

^{*}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附註: 有關本公司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2。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董事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非實益身分持有股份,純粹為符合當時最少兩名股東之人數要求。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曾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獎勵及獎賞。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 附註32披露。

下表披露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購	投權數目					
參與人士姓名或類別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3)	年內行使(3)	年內 到期/失效	年內 沒收/註銷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⁴⁾	購股權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⁵ 每股港元
董事									
崔少安先生(1)	18,000,000 18,000,000 14,000,000	- - -	- - -	- - -	- - -	18,000,000 18,000,000 14,000,000	19-06-11 19-06-11 19-06-11	01-09-11至31-08-18 01-09-12至31-08-18 01-09-13至31-08-18	1.8200 1.8200 1.8200
	50,000,000	-	-	-	-	50,000,000			
劉兆聰先生	2,644,231 2,644,231 5,000,000	- - -	- - -	- - -	- - -	2,644,231 2,644,231 5,000,000	01-06-09 01-06-09 02-06-10	01-06-10至31-05-14 01-06-12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3545 0.7200
	10,288,462		-	-	-	10,288,462			
袁志豪先生	2,009,615 5,000,000	-	-	-		2,009,615 5,000,000	01-06-09 02-06-10	01-06-12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7200
	7,009,615	-	-	-	-	7,009,615			
黄國強先生の	1,644,231 2,644,231 5,000,000	- - -	(1,644,231) (2,640,769) –	- - -	(3,462) (5,000,000)	- - -	01-06-09 01-06-09 02-06-10	01-06-10至31-05-14 01-06-12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3545 0.7200
	9,288,462	_	(4,285,000)	_	(5,003,462)	_			
鄭岳博士	528,846 800,000	-	-	-	-	528,846 800,000	01-06-09 02-06-10	01-06-10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7200
	1,328,846	-	-	-	-	1,328,846			
胡國雄先生	528,846 600,000	-	-	-	-	528,846 600,000	01-06-09 02-06-10	01-06-10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7200
	1,128,846	-	-	-	-	1,128,846			
蔡翰霆先生	528,846 600,000	-	-	-	-	528,846 600,000	01-06-09 02-06-10	01-06-10至31-05-14 01-04-12至11-10-14	0.3545 0.7200
	1,128,846	-	-	-	-	1,128,846			
阮雲道先生	600,000	1,000,000	-	-	-	600,000 1,000,000	28-04-11 23-04-12	28-04-11至11-10-14 01-05-12至31-08-16	1.5600 0.6400
	600,000	1,000,000	-	-	-	1,600,000			
	80,773,077	1,000,000	(4,285,000)	-	(5,003,462)	72,484,615			
		_	_						





購股權計劃(續)

			購	投權數目					
	₩- -			r 2	F-2-	於二零一二年	e# an Jak		購股權 (二法/(第15)
參與人士姓名或類別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3)	年內行使(3)	年內 到期/失效	年內 沒收/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⁴⁾	購股權行使期間	行使價 ⁽⁵⁾ 每股港元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 其他僱員									
總計	3,173,077	_	-	(3,173,077)	-	-	13-09-06	01-01-08至31-12-12	1.2764
	2,115,384	-	-	(2,115,384)	-	-	28-09-07	01-01-08至31-12-12	1.1345
	3,173,077	-	-	(3,173,077)	-	=	28-09-07	01-01-09至31-12-12	1.1345
	6,215,577	-	(392,694)	-	-	5,822,883	01-06-09	01-06-10至31-05-14	0.3545
	1,577,116	-	(467,788)	-	-	1,109,328	01-06-09	01-06-11至31-05-14	0.3545
	6,261,538	-	(2,217,018)	-	(79,425)	3,965,095	01-06-09	01-06-12至31-05-14	0.3545
	1,925,000	-	-	-	(359,614)	1,565,386	01-06-09	01-06-13至31-05-14	0.3545
	23,400,000	-	-	-	-	23,400,000	02-06-10	01-04-12至11-10-14	0.7200
	8,400,000	-	-	-	-	8,400,000	02-06-10	01-04-13至11-10-14	0.7200
	11,200,000	-	-	-	-	11,200,000	02-06-10	01-04-14至11-10-14	0.7200
	-	20,000,000	-	-	-	20,000,000	23-04-12	01-09-14至31-08-16	0.6400
	67,440,769	20,000,000	(3,077,500)	(8,461,538)	(439,039)	75,462,692			
服務供應商									
總計	7,105,769	-	(230,000)	_	-	6,875,769	01-06-09	01-06-10至31-05-14	0.3545
	5,000,000	-	-	-	-	5,000,000	02-06-10	01-04-12至11-10-14	0.7200
	12,105,769	-	(230,000)	-	-	11,875,769			
	160,319,615	21,000,000	(7,592,500)	(8,461,538)	(5,442,501)	159,823,076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列表之附註:

- (1) 授出予崔少安先生之50,000,000份購股權超出個人限額,故此已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取得獨立股東 之批准。
- (2) 黄國強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根據相關購股權計劃授予彼之未行使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五日失效。
- (3)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6港元。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年內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分別為每股0.65港元。
- (4)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直至行使期間開始當日止。
- (5) 如進行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發生任何類似變動,則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 或債券獲取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 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超過5%權益: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附註	身分及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Tottenhill	(a)	直接實益擁有	226,784,475	24.36%
梁詠儀女士	(b)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125,000 234,340,725	0.01% 25.17%
			234,465,725	25.18%
DJE Investment S.A.	(c)	投資經理	72,250,000	7.76%
Jiang Qi Hang 先生	(d)	透過受控法團	50,817,773	5.46%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附註:

- 於Tottenhill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崔少安先生之權益。
- 該等股份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梁詠儀女士之丈夫崔少安先生之個人及公司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詠儀女士被視作於彼之丈夫所擁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DJE Investment S.A.持有,該公司中100%權益由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控制,而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中 (c) 68.5% 權益則由 Dr. Jens Alfred Karl Ehrhardt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部,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及 Dr. Jens Alfred Karl Ehrhardt均被視為於72,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China Angel Fund (Jiang Qi Hang先生控制其36%股權)擁有20,567,773股及由China Angel Investment Management (d) Limited擁有30,250,000股(Jiang Qi Hang先生控制其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Jiang Qi Hang先生被視為於合 共50,817,77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 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支要股東姓名身分及權益性質相關股份數目已發行股本百分比*梁詠儀女士透過配偶50,000,0005.37%

*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附註:該等相關股份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梁詠儀女士之丈夫崔少安先生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詠儀女士被視作於彼之丈夫所擁有該等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有關本公司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及財務報表附註32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企業管治

本集團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崔少安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III ERNST & 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所已審核載於第37至116頁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説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實施董事確定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便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能避免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的報告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本所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所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規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地確定該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包括進行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實體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不同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所相信,本所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基礎而言屬充分及恰當。

意見

本所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均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財政財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5	974,652	991,829
銷售成本		(763,525)	(793,184)
毛利		211,127	198,6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4,080	11,6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875)	(22,743)
行政開支		(99,972)	(93,689)
其他開支		(4,215)	(9,976)
融資成本	7	(16,587)	(16,849)
除税前溢利	6	87,558	67,083
所得税開支	10	(17,124)	(16,778)
本年度溢利		70,434	50,30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持有人	11	70,522	49,812
非控股權益		(88)	493
		70,434	50,305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7.60港仙	5.35港仙
—————————————————————————————————————		7.50港仙	5.11港仙

年內應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70,434	50,30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兑差額	28,915	43,893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税項	28,915	43,893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99,349	94,19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持有人 11	99,405	93,643
非控股權益	(56)	555
	99,349	94,198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4	000 000	004.3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14	893,899	994,325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15 19	97,661 5,443	98,283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20	150	1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20	4,256	8,113
遞延税項資產	30	532	7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01,941	1,106,607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55,901	256,033
應收貿易賬款	22	195,534	230,5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7,290	27,849
衍生金融工具	27	615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99,856	438,276
流動資產總值		969,196	952,70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5	55,420	96,7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0,334	55,182
衍生金融工具	27	_	384
應繳税項		17,828	20,95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434,644	552,566
流動負債總額		538,226	725,861
流動資產淨值		430,970	226,8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32,911	1,333,44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16,941	8,479
遞延税項負債	30	5,453	4,2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676	866
衍生金融工具	27	-	3,6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070	17,186
資產淨值		1,408,841	1,316,26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	93,109	92,664
儲備	33(a)	1,302,686	1,216,111
擬派末期股息	12	11,177	5,560
		1,406,972	1,314,335
非控股權益		1,869	1,925
總權益 ·		1,408,841	1,316,260

崔少安 *董事* 黎文傑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公司持	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31)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 31)	缴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33(a))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33(a))	法定公共 福利基金 千港元 (附註33(a))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兑 波動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附註12)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2,664	392,938*	(1,116)*	17,222*	287*	3,108*	23,006*	219,157*	1,200*	560,309*	5,560	1,314,335	1,925	1,316,260
本年度溢利		72,004	372,730	(1,110)	17,222	207	3,100	23,000	217,137	1,200	70,522	3,300	70,522	(88)	70,43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_	_	_	_	_	_	_	_	_	10,322	_	10,322	(00)	70,434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兑差額		-	-	-	-	-	-	-	28,883	-	-	-	28,883	32	28,915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_	_	_	_	_	_	_	28,883	_	70,522	_	99,405	(56)	99,349
發行股份	31	759	3,359	_		_	_	(1,427)	- 1	- 2	- 1	_	2,691		2,691
股份發行開支	31	_	(20)	_	_	_	_	_	-	-	_	_	(20)	_	(20)
購回股份	31	(314)	(1,568)	_	_	_	314	-	-	-	(314)	_	(1,882)	_	(1,882)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	7,297	-	-	-	-	7,297	-	7,297
購股權計劃失效或															
到期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3,082)	-	-	3,082	-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931	-	-	-	-	-	(2,931)	-	-	-	-
認股權證到期後轉撥															
認股權證儲備		-	-	-	-	-	-	-	-	(1,200)	1,200	-	-	-	-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	-	(9,294)	-	(9,294)	-	(9,294)
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	-	-	(5,560)	(5,560)	-	(5,560)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	-	(11,177)	11,177	-	-	-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109	394,709*	(1,116)*	20,153*	287*	3,422*	25,794*	248,040*	_*	611,397*	11,177	1,406,972	1,869	1,408,841

^{*} 此等儲備賬項目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1,302,6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16,111,000港元)。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本公司持有	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附註31)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31)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33(a))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33(a))	法定公共 福利基金 千港元 (附註33(a))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兑 波動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附註12)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		92,909 -	394,398* -	(1,116)* -	13,325* -	287* -	3,685* -	11,601* -	175,326* -	_*	528,746* 49,812	21,379 -	1,240,540 49,812	1,370 493	1,241,910 50,305
進 兑差額		-	-	-	-	-	-	-	43,831	-	-	-	43,831	62	43,893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_	_	-	43,831	-	49,812	_	93,643	555	94,198
發行股份	31	332	1,458	-	-	-	-	(614)	-	-	-	-	1,176	-	1,176
股份發行開支	31	-	(17)	-	-	-	-	-	-	-	-	-	(17)	-	(17)
購回股份	31	(577)	(2,901)	_	_	_	577	_	-	_	(577)	_	(3,478)	_	(3,478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	12,019	-	-	-	-	12,019	-	12,019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3,897	-	-	-	-	-	(3,897)	-	-	-	-
轉撥自儲備		-	-	-	-	-	(1,154)	-	-	-	1,154	-	-	-	-
發行認股權證		-	-	-	-	-	-	-	-	1,200	-	-	1,200	-	1,200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	-	(9,369)	-	(9,369)	-	(9,369)
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12	-	-	-	_	_	_	_	-	-	-	(21,379)	(21,379)	-	(21,379)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	-	(5,560)	5,560	-	-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664	392,938*	(1,116)*	17,222*	287*	3,108*	23,006*	219,157*	1,200*	560,309*	5,560	1,314,335	1,925	1,316,260

^{*} 此等儲備賬項目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1,216,11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26,252,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			
除税前溢利		87,558	67,08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6, 14	163,723	162,254
確認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6, 15	2,238	2,195
陳舊存貨撥備	6	482	4,5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868	204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6, 16	-	(1,000)
政府資助		-	(46,028)
以下項目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一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之交易	۷	(4.424)	1 /11
一 小百頁恰列下到冲之义勿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6	(4,634) 7,297	1,411 12,019
放 子 和 异 期 放 権	7	16,587	16,849
銀行利息收入	5	(13,356)	(4,28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6, 22	(13,330)	(327)
			(327)
		260,763	214,922
存貨增加		(350)	(68,279)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36,427	10,5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1,057	(14,11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1,906)	8,8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8,672)	(2,573)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57,319	149,402
已收利息		13,356	4,289
已付利息		(14,568)	(14,218)
融資租約租金利息部分		(1,608)	(1,453)
已繳所得稅		(18,795)	(8,910)
		, , ,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35,704	129,11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1,665)	(70,6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893	4,142
收取政府資助		-	46,028
收購時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減少/(增加)		59,360	(204,392)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443)	_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16	_	30,300
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855)	(194,615)
2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550)	(171,010)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855)	(194,61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31	-	1,200
購回股份	31(b)及(d)	(1,882)	(3,478)
股份發行開支	31	(20)	(17)
已行使購股權	31(a)及(c)	2,691	1,176
新造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698,236	581,841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782,247)	(594,994)
融資租約租金本金部分		(25,581)	(24,722)
已派股息	12	(14,854)	(30,748)
融資活動產生耗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23,657)	(69,74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11,192	(135,24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3,884	360,424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9,748	8,70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4,824	233,8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297,838	226,165
收購時原訂到期日為取得後三個月以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4	56,986	7,719
收購時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4	145,032	204,39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99,856	438,276
收購時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4	(145,032)	(204,392)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4,824	233,884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PI) pI	l /e/C	T YE /L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43	4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46	23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784,845	666,09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6,474	2,920
流動資產總值		791,565	669,247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6	44	31
流動資產淨值		791,521	669,216
資產淨值		791,564	669,259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	93,109	92,664
儲備	33(b)	687,278	571,035
擬派末期股息	12	11,177	5,560
ישי אעו נאי אין אינע	12	,.,	
權益總額		791,564	669,259

崔少安 董事 黎文傑 *董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 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6號海濱工業大廈11樓E1座。

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應用於硬盤驅動器(「HDD」)、液壓設備及汽車零件之精密金屬零件以及其他用途之零件製造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公開發售新股份前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Tottenhill Limited。於公開發售後,本集團不再有控股公司。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 呈報,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項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內之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負數結餘。

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惟未因此喪失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兑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 嚴重惡性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過渡日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一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在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一 政府貸款的修訂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的修訂²

金融工具4

綜合財務報表2

聯合安排2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2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之修訂一過渡性指引²

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一投資實體³

公平值計量2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 呈列*的修訂¹

僱員福利2

獨立財務報表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2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一抵銷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的修訂³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修訂2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步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自其業務獲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收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指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就所進行的經濟活動而訂立的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合營企業以獨立實體的方式經營,而本集團及其他各方均於當中擁有權益。

合營企業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注資額、合營企業之經營期限及合營企業解散時資產變現的基準。合營企業的經 營損益及任何資產盈餘的分配,按合營各方各自的出資比例或合營企業協議條款進行。

合營企業被視為:

- (a) 附屬公司,倘若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直接或間接擁有單方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控制權,惟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倘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或共同控制權,惟一般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超過20%,並能夠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的股權投資,倘若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不足20%, 對其亦無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之股本權益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所產生之相關成本乃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配置,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或然代價如被分類為金融工具且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的一項資產或負債則按公平值計量,有關變動確認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或然代價如非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則按合適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公平值 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 值,則差額於評估後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 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測試。本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進行減值測 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 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當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出售該單位之某部份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之收益或 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之賬面值內。在此等情況下出售之商譽將以出售業務和保留之 現金產生單位部份相對價值為基礎作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除存貨、遞延税項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外,倘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則須估計資產可收回數額。資產可收回數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與其他資產或一組資產獨立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數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方始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現時市場 對金額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內扣除, 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入賬,而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重估資產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申報期間結束時會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早前已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有關跡象出現,則估計可收回數額。除商譽外,早前已確認資產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始撥回,惟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則數額不得高於原本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入賬,而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重估資產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連人士

在以下情况有關人士將視作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扣除。倘達成確認條件,主要檢查之開支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代。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絕大部份須於每次主要檢查之間被取替,本集團確認該部份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及折舊之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利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計算折舊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
 租賃年期

樓宇 租賃年期及50年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及5至10年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運輸工具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用年期不同,有關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於獨立計提折舊之各個部分間分配。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視適當情況最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及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獲得日後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於剔除確認資產年內收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廢棄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 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造成本以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之其他直接應佔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會計提折舊。於完成及開始使用時,在建工程會重新分類至適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類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於就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所持有樓宇,而非就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用途、或就 於日常業務中銷售所持有樓宇之權益。有關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 公平值列賬,以反映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之市場狀況。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計入收益表。

棄置或出售投資物業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棄置或出售年度計入收益表。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收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之開支,僅於本集團能證明完成資產至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狀況之技術可行性、其完成之意 向及其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之能力、有關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方式、完成項目之資源可使用情況,以及可 靠計量開發期間開支之能力時,方會撥充資本及遞延處理。不符合此等條件之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除法定所有權外,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讓予本集團的租約皆列為融資租約。於融資租約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款項現值撥充資本,連同承擔列賬(惟不包括利息部分),以反映購置及融資事宜。按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租賃年期及其估計可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成本計入收益表,以在租賃期間產生固定支銷率。

透過融資性質之租購合約購置之資產按融資租約列賬,惟按其估計可用年期折舊。

經營租約指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之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 之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於有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 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減出租人所提供之任何優惠,於有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有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之分類。金融資產初步確認時乃以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金融資產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 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之其後計量視平其分類而定,分類如下: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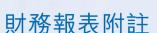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以在短期銷售為目的,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定義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公平值正變動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公平值負 變動於收益表列為融資成本。此等公平值淨變動不包括此等財務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根據下 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予以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透過損益按公平值指定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以及僅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達致後方可指定。

本集團評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交易)以估計其是否仍適合於短期內出售。當(於罕見情況下)交易市場不活躍和管理者出售有關資產之意圖在可預見之將來會發生重大變動,致使此類金融資產無法進行交易,本集團或會謹慎地對其進行重新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會根據資產性質而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投資。該評估並不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任何金融資產於指定過程中採用公平值選擇權,此乃由於該等工具於初步確認後不能重新分類。

就內嵌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而言,如果其經濟特徵及風險並不與該等主合約密切相關,且持有主合約並非用作交易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其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平值記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只有當合約條款變動導致大幅修改將另行需要的現金流量時,方會對合約進行重估。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2)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有關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於攤銷成本計量,扣除任何減值撥備。於計算攤銷成本時,經計及收購所產生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產生的虧損乃於收益表內之貸款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其他開支確認。

(3)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為並非列作持作買賣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則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直至有關投資已剔除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收益表內之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投資已定為出現減值情況(屆時先前於收益表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其他開支)。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因(a)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之差異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於該範圍內不同估算之或然率不能可靠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而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有關證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本集團根據在短期內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之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適用評估其有關資產。當交易市場不活躍和管理者出售有關資產之意圖在可預見之將來會發生重大變動,致使此類金融資產無法進行交易,本集團將會謹慎地對其進行重新分類。若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定義並且本集團在可預見之將來有能力將其持有或持有至到期,則允許將其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只有在本集團有能力和意圖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日時,才能將其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類別。

當某項金融資產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重新分類時,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將與該資產相關之原計入權益之收益或虧損,在投資之剩餘年限按照實際利率攤銷至損益賬。經攤銷之新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之差額亦應在該資產之剩餘年限按照實際利率攤銷。倘該資產其後釐定減值,原計入權益之金額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剔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剔除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讓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或須根據一項「經手」安排,在未有嚴重延誤情況下,就有關權利對第三方全數承擔已收現金流量之付款責任;並(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作出經手安排,倘其不論任何程度均保留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則作出評估。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時,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惟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有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有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持續涉及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來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當及僅當有客觀跡象顯示由於其初步確認後發生一個或多個事件(發生之「虧損事件」)致使某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且該影響金額可以可靠預測而發生減值,則有關資產被視為已發生減值。發生減值之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支付,有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之可能以及有公開資料表明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靠計量,如拖欠款項情況或所處經濟環境逐步惡化。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可按金融資產組合進行測試。對不存在減值客觀跡象之單項金融資產,無論其金額是否重大,其應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組合內進行減值測試。已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及已確認減值虧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之金融資產,不應包括在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續)

若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減值虧損,則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現值 兩者間差額計算虧損金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 貼現。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就計量減值虧損所用之貼現率為現行之實際利率。

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或透過準備賬扣減,而虧損會於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應當按照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 流量進行貼現採用之貼現率作為利率及減值後之賬面值為基準計算。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與之相關之準備在實 際預計日後無法收回時,予以撇銷。

倘於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數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調整準 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撇銷於其後撥回,撥回金額會計入收益表。

以成本列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而未按公平值列賬之未報價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有關虧損金額 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之市場回報率折現之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該等 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對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有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其成本(減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額)與當前公平值的差額,再扣減先前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將自其他全面收入移除,並於收益表確認。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貸款及借款(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之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乃以公平值計量,及就貸款及借款而言,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命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命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之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分類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捐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為短期內出售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則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這類別包括本集團所訂立並非指定為於對沖關係(定義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之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的損益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之損益公平淨值並不包括任何從有關金融負債扣除之利息。

金融負債僅於首次確認日期及在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下,方可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非屬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時,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並透過以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確認。

攤銷成本乃經考慮取得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額包含在收益表的融資成本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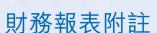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出具的財務擔保合約為須就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產生之虧損而支付款項償付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將在初始時以其公平值確認為負債,並就可直接歸於發行擔保產生的交易成本調整。初步確認之後,本集團將以下列兩者之中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於呈報期間結束時就結付現有責任之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累積攤銷額(如適用)。

剔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剔除確認金融負債。

由同一貸款人改以重大不同條款代替現有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條款經重大修訂,有關轉換或修訂被視作剔除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 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在活躍的金融市場中進行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參考公開市場價或交易商的報價而定(好倉之買價和淡倉之賣價),並不扣減任何交易費用。如金融工具之市場不活躍,公平值將採用適當的估值技術釐定。有關方法包括採用最近期公平磋商市場交易;經參考另一項大致相同之工具現有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購股權定價模式或其他估值模式。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以分別對沖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之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正數時,均作為資產入賬;當公平值為負數時,則作為負債入賬。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任何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直接計入收益表。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之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 分開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當本集團將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 期末後十二個月期間,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進先出成本法釐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 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生產經常開支之適用部分。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任何完成及出售產生之估計 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可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價值轉變風險並不 重大且通常於購買時三個月內到期之高流動性短期投資,減須按要求即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 之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之事件引致目前出現債務(法律上或推論上),而該等債務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清還負債, 並能夠可靠估計負債金額時,撥備會被確認。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所需之日後開支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之貼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收益表內之融資成本。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即期税項及遞延税項。非損益類項目之相關所得税,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為非損益類。

本期及過往期間之即期税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根據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之已制訂或實際已制定之税率(及稅務法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付予稅務機關之數額計量。

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財務報告中的賬面值間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之所有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税暫時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税項負債,惟:

- 因商譽或初次確認於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税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交易(並非商業合併)中的資 產或負債所產生遞延税項負債則除外;及
- 有關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應課税暫時差額,而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 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税項抵免與未動用税務虧損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税項資產。遞延税項資產只限 於在應有應課税溢利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務虧損可予動用的情況 下,以下情況不包括在內: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税項資產由初次確認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交易(並非商業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及
- 有關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只限於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 扣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税(續)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呈報期間結束時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税溢利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呈報期間結束時重新評估,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税率衡量,根據於呈報期間結束時已制定或實際 上已制定的税率(及税務法例)計算。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 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確保本集團可收取有關補貼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倘有關政府補貼涉及 開支項目,則在足以有系統配合擬抵銷成本之相關期間確認為收入。倘若政府補貼與一項資產有關,政府補貼 之公平值則從該資產賬面值扣除,並以減扣折舊費之形式撥入收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收入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收入乃於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不再對所售貨品擁有所有權 相關之管理權或對所售貨品擁有有效控制權;
- (b) 租金收入以時間比例基準於租賃期內計算;
- (c)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應用貼現金融工具估計可用年期之估計未來收取現金至該金融資產賬 面淨值之比率計算:及
- (d)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後入賬。

僱員福利

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就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與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的代價(「以股本支付的交易」)。

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的授出而言,與僱員進行以股本支付的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根據「二項式 | 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股份付款(續)

以股本支付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於每個呈報期間結束時確認的以股本支付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益表內扣除或計入,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終未歸屬的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的股本支付交易則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的條款有所變更,假如達成購股權的原本條款,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於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購股權的開支,均即時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未能達成之任何購股權。然而,若授予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的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被視為原購股權的變更, 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實施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 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某一個百分比作出,由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期間,一位僱員每月供款上限為 1,000港元,及由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一位僱員每月供款上限為1,250港元(二零一一年: 1,000港元),並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收益表。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一獨立基金管理。本集團所作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所作的僱主自 願供款則除外。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倘僱員在可全數享有供款前離職,則該等自願供款將退還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省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彼等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在收益表扣除。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直接由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時間籌備才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所產生之借貸成本均撥作有關資產之部分成本。當大部分該等資產大致上已備妥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終止資本化該等借貸成本。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獲之收入須自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本集團就借款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由董事建議之末期股息,須於財務狀況表之股本部分分類為保留溢利獨立項目,直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當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獲宣派,此等股息將確認為一項負債。

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乃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當董事建議及宣派末期股息時,末期股息可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首先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其時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來自結算或換算貨幣之項目之差額於收益表確認。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初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以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 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其公平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項目,其匯兑差額亦相應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呈報期間結束時,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呈報期間結束時之匯 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而該等公司之收益表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 入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外地業務時,與特定外地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入部份於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有關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 之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能影響於呈報期間結束時之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其隨附之披露以及或然負債之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須於未來對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所涉及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已確認數額造成最大影響之判斷:

投資物業與業主自用物業間分類

本集團釐定物業是否合資格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就作出有關判斷制定條件。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上述兩者而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是否在頗大程度上與本集團所持其他資產獨立產生現金流量。若干物業包括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而持有之部分,另一部分則就行政目的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而持有。倘該等部分可獨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約獨立出租,則本集團就該等部分獨立入賬。倘該等部分未能獨立出售,在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就行政目的持有並非重大部分之情況下,該物業方分類為投資物業。判斷乃按個別物業基準作出,以釐定配套設施對不合資格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是否屬重要。

估計涉及之不確定因素

於呈報期間結束時有關日後且很可能須就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要假設及估計涉及之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論述如下:

資產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或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檢測資產是否減值,此舉須估計資產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 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日後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

遞延税項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乃就所有未動用税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日後有可能取得應課税溢利以抵銷該等虧損為限。於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税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税溢利之時間及數額連同日後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與已確認税項虧損有關之遞延税項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數額為24,41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576,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涉及之不確定因素(續)

股份付款

本集團參考授出股權工具當日之公平值計量與僱員之股權結算交易成本。估計股份付款之公平值需要釐定授出股權工具之最適當估值模式,而有關釐定須視乎授出條款及條件而定。此亦需要釐定對估值模式之最適當輸入數據,包括預期購股權年期,波幅、股息收益率及對有關數據作出假設。估計股份付款公平值所用之假設及模式於財務報表附計32披露。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統籌其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六個呈報經營分類:

- (a) 泰國;
- (b) 馬來西亞;
- (c) 中國內地、澳門及香港;
- (d) 北美洲;
- (e) 歐洲;及
- (f) 其他國家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根據呈報分類溢 利評估,其為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計量方法一致,惟利息收 入及融資成本不會計算在有關計量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類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集團為基準管理。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前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之售價進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 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 向外界客戶銷售 內部銷售 其他收入	95,690 34,006 354	296,193 - -	240,608 - 10,370	166,731 - -	120,418 - -	55,012 - -	974,652 34,006 10,724
	130,050	296,193	250,978	166,731	120,418	55,012	1,019,382
<i>對賬:</i> 抵銷內部銷售 收入							(34,006)
分類業績 <i>對賬:</i> 抵銷內部業績 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2,060	30,610	27,335	17,544	13,679	6,247	97,475 (6,686) 13,356 (16,587)
除税前溢利所得税開支							87,558 (17,124)
年度溢利 分類資產 <i>對賬:</i> 抵銷內部應收款項 公司及其他未分類資產	161,404	44,258	1,706,196	35,278	24,443	6,691	70,434 1,978,270 (7,183) 50
資產總值							1,971,137
分類負債 <i>對賬:</i> 抵銷內部應付款項	15,728	-	533,062	3,852	7,182	9,655	569,479 (7,183)
負債總額							562,29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 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於收益表(撥回)/確認之 減值虧損 折舊及攤銷 資本開支*	(751) 21,340 4,581	- - -	1,233 144,621 44,955	- - -	-	-	482 165,961 49,53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一利率掉期 一遠期貨幣合約	-	-	(384) (4,250)	-	- -	-	(384) (4,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虧損 	375	-	493	-	-	-	868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中國內地、 澳門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展 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 向外界客戶銷售 內部銷售 其他收入	191,644 57,325 2,706	192,749 - -	263,023 - 4,700	136,450 - -	149,066 - -	58,897 - -	991,829 57,325 7,406
	251,675	192,749	267,723	136,450	149,066	58,897	1,056,560
<i>對賬:</i> 抵銷內部銷售						-	(57,325)
收入						-	999,235
分類業績 <i>對賬:</i> 抵銷內部業績 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1,771	20,091	27,416	14,223	15,538	6,139	85,178 (5,535) 4,289 (16,849)
除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67,083 (16,778)
年度溢利						_	50,305
分類資產 對賬: 抵銷內部應收款項 公司及其他未分類資產	217,080	48,211	1,743,857	34,903	28,742	9,230	2,082,023 (22,948) 232
資產總值							2,059,307
分類負債 <i>對賬:</i> 抵銷內部應付款項	19,467	-	703,365	5,012	4,597	33,554	765,995 (22,948)
負債總額						-	743,04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中國內地、 澳門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馬來西亞	香港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國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1,459	-	3,092	-	-	-	4,551
於收益表回撥之減值虧損	_	-	(327)	-	-	_	(327)
折舊及攤銷	22,303	_	142,146	-	_	-	164,449
資本開支*	3,711	-	72,078	-	-	-	75,7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利率掉期	_	_	(2,224)	_	_	_	(2,224)
一遠期貨幣合約	-	-	3,635	-	-	-	3,635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	(1,000)	-	-	-	(1,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收益)/虧損	(771)	-	975	-	-	-	20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資料

(a) 按產品劃分之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HDD零件	465,803	475,996
液壓設備零件	222,797	280,130
汽車零件	210,438	173,761
其他	75,614	61,942
	974,652	991,829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泰國中國內地、澳門及香港	102,794 898,615	117,774 988,097
	1,001,409	1,105,871

上述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收入約194,000,000 港元及102,000,000 港元乃來自HDD零件分類分別向兩位客戶之銷售額(二零一一年: 122,000,000 港元,銷售予單一客戶)。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為年內扣除退貨及商業折扣後出售貨物發票淨值。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及物件	974,652	991,82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356	4,28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_	327
其他	2,520	3,855
	15,876	8,471
收益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16	_	1,000
公平值收益:		
一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384	2,224
遠期貨幣合約	4,250	_
匯兑差異淨額	3,570	-
	8,204	3,224
	24,080	11,69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税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763,043	788,633
折舊	14	163,723	162,254
攤銷土地租約款項	15	2,238	2,195
核數師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2,915	2,448
工資及薪金		167,375	173,306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4,634	4,699
退休計劃供款***		6,050	4,857
		178,059	182,862
經營租約項下最低租約款項:			
土地及樓宇		1,759	1,946
設備		172	495
		1,931	2,441
匯 兑差額 淨額		(3,570)	1,798
研究及開發成本****		5,057	6,590
以下項目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一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27	(384)	(2,224)
遠期貨幣合約 ————————————————————————————————————	27	(4,250)	3,635
		(4,634)	1,411
銀行利息收入		(13,356)	(4,2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868	204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16	_	(1,00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22	_	(327)
陳舊存貨撥備	21	482	4,551

附註:

- * 售出存貨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經營租約開支有關款項約294,62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9,334,000港元),該筆款項亦已計 入就各類開支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總額。
- ** 年內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已計入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其日後年度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一一年:無)。
- **** 研究及開發成本已計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內。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4,568	14,218
融資租約利息	1,608	1,453
財務安排費用	411	1,178
	14 507	17.040
	16,587	16,849

8.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本年度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分析如下:

	本集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2,700	2,859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780	4,970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2,663	7,3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7	72	
	7,520	12,362	
	10,220	15,221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若干董事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有關進一步 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已於歸屬期間在收益表確認之該等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 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內。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及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產生之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如下:

二零一二年

	袍金 千港元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鄭岳博士	100	22	122
蔡翰霆先生	100	17	117
胡國雄先生	100	17	117
阮雲道先生	100	231	331
	400	287	687

二零一一年

	袍金 千港元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鄭岳博士	100	89	189
蔡翰霆先生	100	67	167
胡國雄先生	100	67	167
阮雲道先生	100	190	290
	400	413	813

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其他酬金(二零一一年: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390	1,220	1,766	14	3,390
何如海先生	406	941	_	_	1,347
黎文傑先生	360	628	_	14	1,002
李志恆先生	240	447	_	14	701
黄國強先生	184	276	209	7	676
劉兆聰先生	360	530	209	14	1,113
袁志豪先生	360	738	192	14	1,304
	2,300	4,780	2,376	77	9,533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390	1,220	4,772	12	6,394
何如海先生	409	941	_	_	1,350
黎文傑先生	360	628	_	12	1,000
李志恆先生	220	405	_	12	637
黃國強先生	360	540	725	12	1,637
劉兆聰先生	360	516	725	12	1,613
袁志豪先生	360	720	685	12	1,777
	2,459	4,970	6,907	72	14,408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一一年:無)。此外,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一一年: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二零一一年: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一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於二零一一年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_	840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_	558
退休金計劃供款	_	12
	-	1,410

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於二零一零年,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就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購股權。已於歸屬期間在收益表確認之該等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之金額已計入上述非董事最高薪僱員酬金披露內。此外,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並無向任何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所得税

香港利得税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税率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税項(年內撥備) — 香港	1,784	1,182
本期税項(年內撥備) — 其他地區	13,881	15,927
遞延(附註30)	1,459	(331)
本年度税項開支總額	17,124	16,778
个工文化为风人高泉 	17,124	10,77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税(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法定税率計算適用於除税前溢利之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算之税項開支對賬如下:

	本第	≣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	87,558	67,083
按適用税率計算之税項	17,576	14,541
不可扣税開支	10,319	10,287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就可分派溢利預扣税項5%之影響	1,235	1,268
毋須課税收入	(15,050)	(12,762)
過往期間動用之税項虧損	_	(356)
未確認税項虧損	3,044	3,800
按本集團實際税率19.6%(二零一一年:25.0%)計算之税項開支	17,124	16,778

本公司於增城仙村藍田經濟開發區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新豪」),於二零零九年已取得內地稅務機關批准,由二零零九年起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按減至稅率15%繳稅,此乃由於彼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內地稅制,可享有企業所得稅減至稅率15%。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稅率25%繳納稅項。

於泰國註冊成立之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IPE泰國」),須按税率23%(二零一一年:30%)於泰國繳納所得税。IPE泰國擁有四間生產廠房(一號廠房、二號廠房(第一期)、二號廠房(第二期)及三號廠房)。二號廠房(第一期)及二號廠房(第二期)現時享有泰國政府機構投資委員會授予之所得稅豁免,豁免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十年所產生收入之所得稅(產生收入證書編號為1503(6)/2548)及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所產生收入之所得稅(產生收入證書編號為1666(1)/2553)。

根據澳門第58/99/M號法令,按照該法令註冊成立之澳門公司([58/99/M公司]),可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税(澳門所得税),惟該等公司不可向澳門本土公司銷售其產品。本集團於澳門之附屬公司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符合58/99/M公司資格。

1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 129,0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15,700,000港元)(附註33(b))。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1.0港仙)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2港仙(二零一一年:0.6港仙)	9,294 11,177	9,369 5,560
	20,471	14,929

年內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3.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於計算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一樣,乃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計算,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則假設普通股於被視為行使或兑換所有 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70,522	49,812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28,261,495	930,328,592	
購股權	12,124,745	43,827,120	
	940,386,240	974,155,71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租賃物業	廠房及	傢俬及			
本集團	樓宇	裝修	機器	固定裝置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55,448	14,652	1,460,218	56,840	21,761	43,550	1,952,469
添置	4,703	-	1,705	504	446	42,178	49,536
轉撥入/(出)	19,965	25	24,813	1,713	55	(46,571)	-
出售	(639)	-	(18,738)	(1,013)	(1,414)	(515)	(22,319)
進 兑調整	6,865	214	26,742	1,002	301	719	35,84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342	14,891	1,494,740	59,046	21,149	39,361	2,015,52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6,389)	(4,074)	(786,403)	(38,065)	(13,213)	_	(958,144)
年內折舊撥備	(17,271)	(1,489)	(134,886)	(7,310)	(2,767)	_	(163,723)
出售 — 累計折舊	311	_	17,432	969	846	_	19,558
匯兑調整	(2,280)	(108)	(15,993)	(736)	(204)	-	(19,32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629)	(5,671)	(919,850)	(45,142)	(15,338)	-	(1,121,6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6,342	14,891	1,494,740	59,046	21,149	39,361	2,015,529
累計折舊	(135,629)	(5,671)	(919,850)	(45,142)	(15,338)	-	(1,121,630)
	250,713	9,220	574,890	13,904	5,811	39,361	893,89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5,448	14,652	1,460,218	56,840	21,761	43,550	1,952,469
累計折舊	(116,389)	(4,074)	(786,403)	(38,065)	(13,213)	-	(958,144)
	239,059	10,578	673,815	18,775	8,548	43,550	994,32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運輸工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48,289	3,063	1,399,111	52,254	19,055	26,461	1,848,233
添置	3,953	181	801	1,188	342	69,324	75,789
轉撥入/(出)	(4,747)	11,188	38,568	2,831	2,491	(50,331)	-
出售	-	-	(12,764)	(906)	(550)	(2,657)	(16,877)
匯兑調整	7,953	220	34,502	1,473	423	753	45,32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5,448	14,652	1,460,218	56,840	21,761	43,550	1,952,46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5,937)	(2,328)	(652,308)	(29,222)	(10,750)	-	(790,545)
年內折舊撥備	(18,121)	(1,695)	(130,852)	(8,809)	(2,777)	_	(162,254)
出售 — 累計折舊	-	-	11,175	806	550	-	12,531
匯兑調整	(2,331)	(51)	(14,418)	(840)	(236)	-	(17,87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389)	(4,074)	(786,403)	(38,065)	(13,213)	_	(958,14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5,448	14,652	1,460,218	56,840	21,761	43,550	1,952,469
累計折舊	(116,389)	(4,074)	(786,403)	(38,065)	(13,213)	-	(958,144)
	239,059	10,578	673,815	18,775	8,548	43,550	994,325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包括賬面淨值為7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計入土地及樓宇價值 19,201,000 泰銖(相當於4,88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 19,201,000 泰銖(相當於4,746,000 港元))之永久業權土地位於泰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廠房及機器總值之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 為76,9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2,692,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本集	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00,478	98,973
年內確認(附註6)	(2,238)	(2,195)
匯兑調整	1,659	3,7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00.800	100 479
	99,899	100,478
即期部分,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38)	(2,195)
非即期部分	97,661	98,283

租賃土地均根據中期租賃持有,位於中國內地。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出售投資物業	- -	29,300 (29,3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_	_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乃按中期租賃持有。於過往年度,已以代價30,300,000港元將其出售。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0
累計減值	(1,950)
	_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0
累計減值	(1,950)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名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T /6 /1	/它儿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3	4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784,84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66,09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註冊成立/	已發行 普通股本/	本公司權益百		
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面值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Best Device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528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yber Starpow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nglo Dynam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Tai Situpa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註冊成立/	已發行 普通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面值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Lewisto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泰銖150,000,000	-	99.99%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及製造
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及投資控股
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 100,000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東莞科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科達」)*	中國/中國內地	213,000,000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 有限公司 (「新豪」)**	中國/中國內地	736,045,443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凱格表面處理(太倉)有限公司 (「太倉」)***	中國/中國內地	5,000,000港元	-	61%	表面處理服務
國際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江蘇科達精密機械 設備有限公司 (「江蘇科達」)****	中國/中國內地	28,125,185美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 * 根據中國法例,東莞科達為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213,000,000港元,並已獲悉數注資。
- ** 根據中國法例,新豪為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95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注資736,045,443港元。
- *** 根據中國法例,太倉為非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5,000,000港元,並已獲悉數注資。由於本公司對太倉擁有控制權,因此將太倉列作 附屬公司。
- **** 根據中國法例,江蘇科達為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40,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注資28,125,185美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本集團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等墊款可視為授予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准股本貸款及該貸款不會於由年結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20.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	150	15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0,000港元)之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列賬,原因為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差異顯著,故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

21. 存貨

	本缜	基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85,044	82,431
消耗品	45,545	52,240
在製品	58,441	65,625
製成品	92,121	80,505
	281,151	280,801
減:陳舊存貨撥備	(25,250)	(24,768)
	255,901	256,033

22.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95,534	230,54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記賬方式,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惟在董事 批准下若干主要客戶可獲較長信貸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實施 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賬項。鑑於上文所述者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應收貿易賬款乃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時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負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0,498	83,507		
一至兩個月	62,147	69,363		
兩至三個月	36,459	45,625		
三至四個月	17,702	13,474		
四至十二個月	18,728	18,573		
	407 -04	000 540		
	195,534	230,54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_	327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	(327)	
	-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貿易賬款之已撥回減值虧損包括327,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之個別減 值撥備撥回,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前賬面值為327,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之個別減值乃與拖欠還 款之客戶有關,並預期無法收回餘款。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視為毋須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並未到期或減值	156,216	183,172	
到期少於90日	33,579	39,774	
到期90至180日	4,991	7,479	
到期180日以上	748	117	
	195,534	230,542	

並未到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且並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之客戶相關。

已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續記錄的獨立客戶相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餘款仍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餘款作出減值撥備。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負	美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付款項	5,330	5,478	246	23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60	22,371	_	-
	17,290	27,849	246	230

上述資產均無逾期亦無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負	美 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7,838	226,165	6,474	2,920
定期存款	202,018	212,111	_	_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9,856	438,276	6,474	2,920

於呈報期末時,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251,4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180,253,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兑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於銀行之現金按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息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存款就介乎一日及一年之不同期間存款,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可靠且近期 無拖欠記錄之銀行。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時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缜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1,992	46,610		
一至兩個月	19,061	29,867		
兩至三個月	9,710	13,446		
三個月以上	4,657	6,848		
	55,420	96,77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為免息,且一般須於30至90日內償還。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身	€團	本2	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5,163	31,710	_	_
應計費用	16,847	24,338	44	31
	32,010	56,048	44	31
分類為非流動之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676)	(866)	_	_
流動部份	30,334	55,182	44	31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之非流動部份,主要為一間附屬公司廠房之兩年免租期所產 生之遞延租約款項。

2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不合資格列為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一流動部份	615	_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_	3,635
利率掉期** — 流動部份	_	384
		304

*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訂立三份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之用,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有關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預先協定日期起分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零一三年九月及二零一三年十月期間,按預先協定匯率購買人民幣 並售出美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再訂立兩份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之用,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有關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預先協定日期起分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四年二月期間,按預先協定匯率購買人民幣並售出美元。 預定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前到期之遠期貨幣合約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終止。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管理有關本集團不符合對沖會計條件之長期銀行融資之利率風險。以浮息計息之象徵性款項27,777,777港元轉為固定利率。有關協議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實際合約	二零一二年		家際人幼	二零一一年	
本集團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9)	3.75–4.00	二零一三年	15,182	3.75-8.73	二零一二年	16,205
無抵押						
銀行循環貸款	1.20-3.03	二零一三年	116,200	1.19-3.16	二零一二年	104,001
銀行定期貸款	1.98	二零一三年	6,250	1.13-1.97	二零一二年	63,606
其他銀行貸款	1.62–2.90	二零一三年	69,253	1.51-2.62	二零一二年	72,013
應要求償還之長期銀行貸款	2.53-3.78	應要求	227,759	2.53–5.03	應要求	296,741
心女小良逐之区知蚁门良孙	2.33-3.70	.	227,737	2.33–3.03		270,741
			434,644			552,566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9)	4.00	二零一五年	16,941	3.75	二零一三年	2,229
無抵押						
銀行定期貸款	_	_	_	1.97	二零一三年	6,250
				1.77		
			16,941			8,479
			451,585			561,04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循環貸款、定期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350,209	464,348
第二年	_	6,250
	350,209	470,598
一年內	69,253	72,013
其他應償還借貸:		
一年內	15,182	16,205
第二年	13,481	2,22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460	-
	32,123	18,434
	451,585	561,045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為無抵押。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美元結算之無抵押銀行貸款125,42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以泰銖結算之銀行貸款537,000港元、以美元結算之銀行貸款146,408,000港元),所有借貸以港元計值。
- (c) 本集團之其他貸款為無抵押,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1.25厘至1.5厘計息,全部均按36個月的等額分期還款。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本集團就其精密金屬零件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及機械。此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剩餘租期均為三年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之現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之現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6,208	16,777	15,182	16,205
第二年第三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3,913 3,483	2,295	13,481 3,460	2,229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日後融資支出	(1,481)	19,072	32,123	18,43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淨額總計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附註28)	32,123 (15,182)	18,434		
非流動部分(附註28)	16,941	2,22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遞延税項

年內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税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中國附屬公司	
	折舊撥備超出	之可分派溢利	
	相關折舊	之預扣税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28	3,578	4,206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税項(附註10)	2	1,235	1,237
匯兑調整	10	-	1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0	4,813	5,453

遞延税項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存貨 撥備撥回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736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税項(附註10) 匯兑調整	(222) 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遞延税項(續) 遞延税項負債

本集團	折舊撥備超出 相關折舊 千港元	二零一 物業之重估 千港元	·一年 中國附屬公司 之可分派溢利 之預扣税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30	1,273	2,310	4,513
年內於收益表(抵免)/扣除 之遞延税項(附註10) 匯兑調整	(285)	(1,273)	1,268	(29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8		3,578	4,206

遞延税項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其他應收	存貨	
	款項撇銷	撥備撥回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1	680	731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抵免之遞延税項(附註10)	(50)	91	41
匯兑調整	(1)	(35)	(3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36	73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遞延税項(續) 遞延税項資產(續)

並未就下列各項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TASA		TAST	—————————————————————————————————————
税項虧損	24,411	26,576	6,722	-
可扣税暫時差額	117,507	101,260	-	
	141,918	127,836	6,722	-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之税項虧損3,3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000港元),該等税項虧損因抵銷日後應課税 溢利將於一年至五年間屆滿。

本集團亦有於非中國內地的國家及地區產生之稅項虧損21,03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551,000港元),該等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之日後應課稅溢利。

由於預期不可能動用應課税溢利以抵銷上述各項目,故並未就上述各項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有關股息須繳納10%之預提稅。 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之盈利。倘若中國與該等外國 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預提稅稅率或有所調低。至於本集團,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旗 下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賺取之盈利而向本集團派付股息,本集團須就此繳 納預提稅。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並無產生所得稅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本股份 股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50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50,000	150,000
已發行繳足股本: 931,087,790股(二零一一年:926,635,29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93,109	92,664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0 000 754	00.000	204 200	407.207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29,088,751	92,909	394,398	487,307
行使購股權	(a)	3,316,539	332	1,458	1,790
購回股份	(b)	(5,770,000)	(577)	(2,901)	(3,478)
		926,635,290	92,664	392,955	485,619
股份發行開支		_	-	(17)	(1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6,635,290	92,664	392,938	485,602
已行使購股權	(c)	7,592,500	759	3,359	4,118
購回股份	(d)	(3,140,000)	(314)	(1,568)	(1,882)
		931,087,790	93,109	394,729	487,838
股份發行開支		_	_	(20)	(2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1,087,790	93,109	394,709	487,818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本股份(續)

股份(續)

有關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之交易摘述如下:

- (a) 3,316,539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已於二零一一年按認購價每股0.35港元獲行使(附註32),導致發行3,316,539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扣除開支前總現金代價約為1,200,000港元。行使購股權後,約614,000港元之金額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有關股份已於購回後被註銷, 其面值已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扣除。購回股份之溢價已從股份溢價中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的 金額已由本公司保留溢利轉移至資本贖回儲備。
- (c) 7,592,500份購股權所附之認股權已於二零一二年按認購價每股0.35港元行使(附註32),導致發行7,592,5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為2,700,000港元。金額約1,427,000港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d)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之股份。有關股份於購回時被註銷, 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按該等股份之面值削減。購回之溢價於股份溢價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 由保留溢利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計劃項下所發行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計32。

認股權證

二零一一年,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六名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按認股權證發行價0.02港元私人配售合共60,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賦予認購人權利,自發行日期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起計18個月期間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6港元認購合共60,000,000股新股份。每份認股權證賦予認購一股新股份之權利。

於本年度,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及所有認股權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之唯一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計劃」),並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於同日生效)終止二零零四年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將於生效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於該期間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二零一一年計劃之條文於其他方面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

二零零四年計劃

二零零四年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就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全職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出資人、供應商、代理、客戶、合營公司業務夥伴、推廣人、服務供應商(符合資格參與二零零四年計劃),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在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概無其他購股權可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發行,因為二零零四年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 五月十七日終止(二零一一年:無)。

二零一一年計劃

二零一一年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獎賞予合資格參與人,報答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令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很有價值的人力資源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向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接納可認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於批准更新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可供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671,279股(二零一一年: 43,146,029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0.29%(二零一一年: 4.6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徵求股東批准更新該等計劃規定之10%限額,惟根據該等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按「經更新」限額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在計算限額時,將不予計入早前已根據該等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該等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尚未行使、已計銷、失效或行使之購股權。

根據該等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 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根據該等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任何超出此限額之其他購股權授出須經股 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該等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等計劃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該等計劃之任何指定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董事會作出有關提呈時全權釐定之價格,惟在任何情況下,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正式收市價:(ii)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正式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該等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要約必須於購股權提呈日期後28日內接納,而承授人須就此繳付1港元之代價。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購股權可由其獲接納日期起至該接納日期起計五年期間最後一日或二零零四年計劃期間最後一日(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內行使。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於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通知的期間內,購股權可隨時行使,惟該期間不可超過由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並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除董事會另行規定者外,並無規定持有人須持有該等計劃之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間方可行使該等購股權。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每股港元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64	110,320	0.63	113,333
年內授出	_	_	1.56	600
年內失效	0.69	(5,443)	0.35	(296)
年內行使	0.35	(7,593)	0.35	(3,317)
年內屆滿	1.19	(8,46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61	88,823	0.64	110,320

於本年度,行使購股權當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0.60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1.33港元)。

年內,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	-二年	_零-	年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每股港元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82	50,000	_	_
年內授出	0.64	21,000	1.82	5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	71,000	1.82	50,000

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獲行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於呈報期末時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6,929	0.35	01-06-10 至31-05-14
1,110	0.35	01-06-11 至 31-05-14
8,619	0.35	01-06-12 至 31-05-14
1,565	0.35	01-06-13 至 31-05-14
40,400	0.72	01-04-12 至 11-10-14
8,400	0.72	01-04-13 至 11-10-14
11,200	0.72	01-04-14 至 11-10-14
600	1.56	28-04-11 至 11-10-14
88,823		

二零一一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173	1.28	01-01-08 至 31-12-12
2,115	1.13	01-01-08 至 31-12-12
3,173	1.13	01-01-09 至 31-12-12
19,196	0.35	01-06-10 至 31-05-14
1,578	0.35	01-06-11 至 31-05-14
13,560	0.35	01-06-12 至 31-05-14
1,925	0.35	01-06-13 至 31-05-14
45,400	0.72	01-04-12 至 11-10-14
8,400	0.72	01-04-13 至 11-10-14
11,200	0.72	01-04-14 至 11-10-14
600	1.56	28-04-11 至 11-10-14
110,32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於呈報期末時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8,000	1.82	01-09-11 至 31-08-18
18,000	1.82	01-09-12 至 31-08-18
14,000	1.82	01-09-13 至 31-08-18
1,000	0.64	01-05-12 至 31-08-16
20,000	0.64	01-09-14 至 31-08-16
71,000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港元	二零一一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01-09-11 至 31-08-18 01-09-12 至 31-08-18	1.82 1.82	18,000 18,000
01-09-13 至 31-08-18	1.82	14,000

^{*} 在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須作出調整。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為5,25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38,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當中之1,72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772,000港元)為購股權開支。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本年度授出股本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經考慮購股權授出條款及條件後,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下表載列模式所用數據:

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

	二零一一年
股息率 (%)	3.65%
預計波幅(%)	51%
過往波幅(%)	51%
無風險利率(%)	0.45%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1.73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1.56

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息率(%)	2.58%	3.65%
預計波幅(%)	57 %	55% ~ 56%
過往波幅(%)	57%	55% ~ 56%
無風險利率(%)	0.45%	0.88% ~ 1.22%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4.36	3.71 ~ 4.71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0.64	1.82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以過往期間之過往數據為基礎,不一定顯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計波幅反映過往波幅可顯示未來趨勢,但不一定代表實際結果之假設。

所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點並無納入公平值計算。

年內二零零四年計劃共7,592,500份購股權獲行使,導致發行7,592,500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數759,000港元新股本及未計發行開支前為數3,359,000港元股份溢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於呈報期末,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a) 二零零四年計劃

本公司根據本計劃有88,823,076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結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發行88,823,076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為數8,882,308港元額外股本、17,651,131港元之購股權儲備撥回及未計發行開支前為數62,782,873港元股份溢價。

(b) 二零一一年計劃

本公司根據本計劃有71,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結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 將導致發行71,00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為數7,100,000港元額外股本、13,302,800港元之購股權儲備 撥回、及未計發行開支前為數110.642,800港元股份溢價。

報告期結束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合共授出90,000,000份購股權,其中本公司一名董事就來年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7,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歸屬,行使價為每股0.71港元,行使期介乎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的股價為每股0.68港元。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及二零一一年計劃分別有88,483,076份及161,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約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5%及17.3%。

33.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41及42頁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本應指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上市前根據本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兩者間差額,除本公司就此作為交換所發行股份面值。

根據中國有關外商獨資企業之法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向法定盈餘儲備自除稅後溢利作出不少於10%撥款, 直至該儲備累計撥款總額達致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為止,其後可選擇進一步作任何撥備。該儲備只可於相關機關批准下,用作撇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股本。

董事可酌情按本公司附屬公司純利5%,轉撥純利至法定公共福利基金。法定公共福利基金可用於員工福利設施。董事並無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任何保留溢利至法定公共福利基金。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儲備(續)

(b) 本公司

						認股權證		
		股份溢價賬	贖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繳入盈餘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77,402	3,685	11,601	(9,958)	-	207,789	590,519
發行股份	31	1,458	-	(614)	-	-	-	844
發行股份開支	31	(17)	-	-	-	-	-	(17)
發行認股權證		-	-	-	-	1,200	-	1,200
購回股份	31	(2,901)	577	-	-	-	(577)	(2,901)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12,019	-	-	-	12,019
轉撥儲備		-	(1,154)	-	-	-	1,154	-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1	-	-	-	-	-	(15,700)	(15,700)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12	-	-	-	-	-	(9,369)	(9,369)
擬派二零一一年								
末期股息	12	-	-	-	-	-	(5,560)	(5,56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75,942	3,108	23,006	(9,958)	1,200	177,737	571,035
發行股份	31	3,359	_	(1,427)	_	· _	_	1,932
發行股份開支	31	(20)	_	_	_	_	_	(20)
認股權證到期時								, ,
轉撥認股權證儲備		_	_	_	_	(1,200)	1,200	_
購回股份	31	(1,568)	314	_	_	_	(314)	(1,568)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_	_	7,297	_	_	_	7,297
購股權沒收或到期時								
轉撥購股權儲備		_	_	(3,082)	_	_	3,082	_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1	_	_	_	_	_	129,073	129,073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12	_	_	_	_	_	(9,294)	(9,294)
擬派二零一二年							,	
末期股息	12	-	-	-	-	-	(11,177)	(11,177)
於二零一二年								
21 — 2 — I								

本公司繳入盈餘指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進行重組所產生,當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以換取本公司當時其中一家所收購附屬公司Best Device 之股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時,財務報表內並未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身	基 園	本名	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獲授融資額向銀行				
提供擔保	_	_	1,164,355	1,088,308
向一家電力公司提供擔保	1,333	1,413	_	_
向節能計劃作出保證	71	-	-	_
	1,404	1,413	1,164,355	1,088,30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所涉及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其中約451,5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61,030,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零八年,香港稅務局就(其中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就其若干機器於過往 年度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折舊撥備之資格作出審核。本集團現正搜集相關資料以支持過往年度之扣稅申請。本公 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分證據證明其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現時尚未適宜就審核之可能結果下結論。

35.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廠房,租期商定為兩年。一般情況下,租期之條款亦要求租客提交保 證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之日後對租客之最低租約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十個儿	/也儿 	
一年內	1,027	247	
第二至三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050		
	2,077	24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經營租約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廠房及辦公室設備。廠房及辦公室設備之租期商定為一年至九年。該 等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之日後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1,004	3,092	
第二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377	2,393	
五年後	2,056	3,177	
	5,437	8,662	

36. 承擔

除上述附註35(b)所詳述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械	5,630	10,922	
樓宇	74,233	6,580	
	79,863	17,502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離職後福利	13,515 3,012 187	13,395 9,369 132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16,714	22,896

有關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有關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之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8. 金融工具之分類

於呈報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按公平值計入	貸款及	可供出售	
	損益之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金融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_	_	150	150
應收貿易賬款	_	195,534	_	195,534
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附註23)	_	11,960	_	11,960
衍生金融工具	615	_	_	6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	499,856	-	499,856
	615	707,350	150	708,11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呈報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二年

金融負債

	本集團
	按攤銷
	成本計值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55,420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2,19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51,585
	529,197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本集團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_	150	150
應收貿易賬款	230,542	-	230,542
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附註23)	22,371	-	22,3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438,276	_	438,276
	691,189	150	691,33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呈報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一年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本集團 按攤銷 成本計值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4,019 -	96,771 44,384 – 561,045	96,771 44,384 4,019 561,045
	4,019	702,200	706,219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84,845 6,474
	791,319

金融負債

	本公司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附註26)	44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呈報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66,09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20
	669,017

金融負債

本公司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附註26)

31

39.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	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615	-	615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_	4,019	_	4,019	

本集團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以上所披露者除外)與彼等之賬面值相若。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與彼等 之賬面值相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 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公平值: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和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故與彼等之賬面值相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平值乃透過現時工具按類似條款所得的利率、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三間信譽良好之香港銀行訂立遠期貨幣合約。遠期貨幣合約利用類似遠期定價模式之估值技術計量(採用現值計算)。該等模式納入各種不同之市場觀察輸入數據,包括交易對方之信貸質素、 匯兑及期貨匯率。遠期貨幣合約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與信譽良好之香港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協議。利率掉期利用類似掉期模式之估值技術計量 (採用現值計算)。該等模式納入各種不同之市場觀察輸入數據,包括交易對方之信貸質素及利率曲線。利率掉 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利率掉期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第一層: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之公平值

第二層: 按估值技巧計算之公平值,而該等估值技巧之所有輸入值直接或間接為可觀察數據,並對已入賬公

平值具有重大影響

第三層: 按估值技巧計算之公平值,而該等估值技巧之任何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

得出, 並對已入賬公平值具有重大影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_	615	-	6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負債: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	3,635	_	3,635
利率掉期	-	384	-	384
		4,019	_	4,01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二零一一年:無)。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除衍生工具外,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貸款、融資租約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此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設有各種其他直接衍生自其業務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目的為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利率及貨幣風險以及融資來源。

本集團現時及於回顧年內一直奉行不買賣金融工具之政策。

本集團自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 各項此等風險之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管理層管理 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推行適當措施。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源自若干附屬公司以其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本集團約71%(二零一一年:67%)銷售額以作出銷售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結算,而約32%(二零一一年:56%)成本則以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結算。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就很大可能進行之外幣預測銷售訂立遠期貨幣合約。

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借貸均以外幣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 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税前溢利於呈報期末時對相關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的匯率合理可能波動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所致)。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匯率上升/ (下降) %	對除税前溢利
二零一二年		
倘港元兑美元貶值 倘港元兑歐元貶值 倘港元兑日圓貶值 倘港元兑美元升值 倘港元兑歐元升值 倘港元兑日圓升值	5% 5% 5% (5%) (5%)	12,790 454 (420) (12,790) (454) 420
二零一一年		
倘港元兑美元貶值 倘港元兑歐元貶值	5% 5%	15,708 593
倘港元兑日圓貶值	5%	(733)
倘港元兑美元升值	(5%)	(15,708)
倘港元 总 歐元升值	(5%)	(593)
倘港元兑日圓升值	(5%)	733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多種現行市場利率水平對其資產及負債與現金流量造成波動影響相關之風險。資產與負債互相配合,可對沖利率風險。

此外,本集團因利率變動對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項下債務之影響而面對利率風險。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承擔之利率及償還條款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披露。

本集團政策乃混合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以管控利息成本。為符合成本效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訂立利率 掉期合約以管理債務組合,據此,本集團同意於既定時間間隔交換根據商定之名義本金額計算之固定利率與浮 動利率金額兩者之差額。此等掉期合約指定作對沖相關償債責任之用。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考慮 此等利率掉期合約之影響後,約5.0%之本集團計息借貸乃以固定利率計息。利率掉期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 滿。

下表列示在全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税前溢利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時之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對除税前溢利 之增加/ (減少)影響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美元	25 25	(302) (277)
港元 美元	(25) (25)	302 277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美元	25 25	(521) (336)
	(25) (25)	521 33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買賣。本集團之政策乃所有擬按信貸期買賣之客戶均須經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存會受到持續監察,而本集團面對之壞賬風險不大。就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 結算之交易而言,於未經管理層特定批准,本集團不會提供信貸期。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拖欠款項所產生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其他應收款項及若干衍生工具之其他金融資產之 信貸風險所承受最高風險,等同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買賣,故毋須要求提供抵押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持續維持審慎之財務政策,確保其備有充足現金以應付其流動資金所需。

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時之金融負債到期日概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三至					
	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融資租賃	-	5,770	10,438	17,396	-	33,604
應付款項)	237,222	192,143	_	_	_	429,365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_	52,719	2,701	_	_	55,4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0,729	234	272	957	22,192
	237,222	271,361	13,373	17,668	957	540,58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一一年					
	三至					
	應要求	三個月內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5,029	11,748	2,295	-	19,07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315,782	202,710	41,398	6,260	-	566,15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93,583	3,188	-	-	96,7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2,262	1,256	139	727	44,384
衍生金融工具	-	-	384	3,635	-	4,019
	315,782	343,584	57,974	12,329	727	730,396

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時之金融負債到期日概要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就附屬公司獲授融資額向銀行	44	-	-	-	-	44
提供擔保	451,585	_	_	-	-	451,585
	451,629	-	-	_	_	451,629

	二零一一年					
	三至					
	應要求	三個月內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	_	_	-	31
就附屬公司獲授融資額向銀行						
提供擔保	561,030	-	-	-	-	561,030
	F/1 0/1					F/4.0/4
	561,061	_	_	_	_	561,06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金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之能力及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情況變動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目標、政策或資本管理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本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資本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及其他 借貸、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資本指本公司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於呈報期末時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8)	451,585	561,04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附註25)	55,420	96,7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6)	32,010	56,048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499,856)	(438,276)	
債務淨額	39,159	275,58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406,972	1,314,335	
資本及債務淨額	1,446,131	1,589,923	
資產負債比率	3%	17%	

41.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結餘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

4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